

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药品通过一致性评价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收到下属全资子公司海南海灵化学制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海灵药业”）的通知，其产品注射用头孢噻肟钠通过了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（以下简称“一致性评价”），相关信息已在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网站批准公示。现公告如下：

一、药品基本情况

- 1、药品通用名称：注射用头孢噻肟钠
- 2、剂型：注射剂
- 3、规格：1.0g、2.0g
- 4、药品生产企业：海南海灵化学制药有限公司
- 5、上市许可持有人：海南海灵化学制药有限公司
- 6、申请内容：一致性评价
- 7、审批结论：经审查，本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。

二、药品相关信息

头孢噻肟钠是第三代头孢菌素类抗生素，抗菌谱广，适用于由对头孢噻肟敏感的病原体引起的严重感染，包括：呼吸道感染、耳鼻喉感染、肾脏和尿路感染、皮肤和软组织感染、骨关节感染、生殖系统感染、腹腔感染、脑膜炎、莱姆病、败血症、心内膜炎等。头孢噻肟可以作为小儿脑膜炎的选用药物。

根据米内网数据显示，2020年注射用头孢噻肟钠在中国公立医疗机构终端（含城市公立医院、县级公立医院、城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、乡镇卫生院），销售规模达16亿元，临床应用广泛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海灵药业注射用头孢噻肟钠通过一致性评价，将有利于该药品未来市场销售和提升市场竞争力。药品销售容易受国家政策、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，具有较大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防范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江润发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4月26日